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號惠中樓7樓
承辦人：鄭婕雅
電話：04-22289111#17407
電子信箱：amandacheng@taichung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豐原區豐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903215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387210000A_1090321553_ATTACH1.pdf、
387210000A_1090321553_ATTACH2.pdf、387210000A_1090321553_ATTACH3.odt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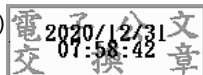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照顧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員工、員工眷屬及公教退休人員
身心健康，本府110年度計與本市51家醫院簽訂特約醫院
合約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本市醫療院所提供診療服務優惠內容摘要(含附件)及
身分證明書各1份，請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員工、員工眷屬及
公教退休人員等優待對象，至醫院就醫時，出示身分證
明，俾享優惠。
- 二、相關診療服務優惠內容摘要及身分證明書，得至本府人事
處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personnel.taichung.gov.tw>)
專區服務－專案與業務成果－優惠e店園項下，下載參考運
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(臺中市和平區公所除外)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
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
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給與科)



人事室 收文:109/12/31



1090006379

有附件